

■人社保之窗

建设诚信制度 完善网格化管理

我县启动劳动保障书面材料审查和诚信等级评定工作

通讯员 求玲玲

日前，县人社局根据国务院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和《浙江省劳动保障书面审查和信用档案暂行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全面部署开展2016年度劳动保障书面材料审查和诚信等级评定工作，力求进一步推进劳动保障诚信制度建设，完善劳动保障网格化管理。

据悉，此次劳动保障书面材料审查和诚信等级评定的范围为2016年1月1日以后在我县范围

内存在劳动用工行为的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事业单位、企业、个体工商户和民办非企业单位，内容主要为用人单位是否遵守劳动合同、工资支付、社会保险等方面的劳动保障法律法规。重点检查用人单位是否建立完善合法的招工录用、工资发放、合同签订、是否存在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等情况。

同时，按照相关诚信等级评定标准及办法，根据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实际情况，将用人单位分为AAAAA、

AAAA、AAA、AA、A和失信等六个等级，并与省劳动保障诚信等级想对应。AAAAA级必须经用人单位申报，县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审查，县、市级人社部门批准三个程序。

为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，县人社局将严格审查标准，督促整改落实，对书面审查中存在的问题和拒不参加书面材料审查的用人单位，由县人社局根据其存在的问题，下达《限期改正指令书》督促其改正；对逾期仍未落实整改要求的，将依据有关规定予以行政处罚。



高级茶艺师考核出新招

3月16日，县人社局对26名参加茶艺师高级培训班的学员进行了考核鉴定。本次培训增加了茶艺与摄影、音乐、插花相结合的课程，并带领学员赴临海羊岩山茶文化园进行实地考察，在最终考核环节新增雅集创作项目，展示了学员精心打造的一场茶之盛宴。

(通讯员 陈安娜 梁锦芳 摄)

交通违法曝光台

(191)

治堵保畅

5起以上交通违法行为未处理车辆曝光

(截止2017年3月17日15时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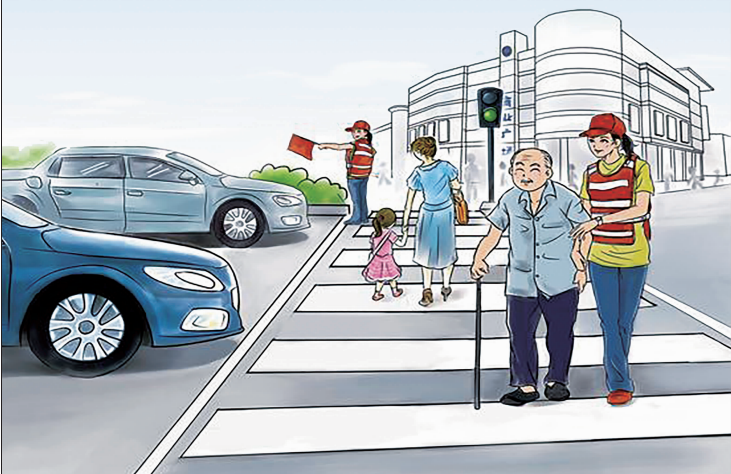
车牌	车主	违法起数
浙D6601Q	钱元滨	5
浙D6609R	吴桂灿	7
浙D6620A	王浩岚	10
浙D6632B	张林	5
浙D6639J	李岳林	5
浙D6653U	丁水妃	11
浙D69M65	宋子建	6
浙D7031W	徐建军	6
浙D66J30	王浩	6

浙D66N45	杨翠芳	6
浙D66T49	明自强	7
浙D66W09	何永平	5
浙D678LC	吕翀	6
浙D6790T	王丽洁	6
浙D67R16	吕婷婷	5
浙D6839W	潘泽燊	7
浙D6850P	张亚平	6
浙D6852Z	王卓玲	7
浙D6865L	张国海	6

浙D6899E	沈伯仁	8
浙D68A59	俞伟萍	6
浙D68E21	蔡良峰	5
浙D68K65	李玖遐	6
浙D68Q46	张瑜	7
浙D68X71	楼春光	5
浙D6939P	王志成	5
浙D6963R	余子红	5
浙D6989X	石明东	5

2017年3月1日至12月31日，我县开展“创文明交通、治秩序乱象”系列行动，公安交警部门将对5起以上交通违法行为未处理车辆严管严查，一经查处，一律依法扣留机动车。希广大车主及时处理交通违法，文明出行，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。

(内容由县治堵办提供)



礼让斑马线 文明在路上

新昌县新闻信息传播中心 宣

着眼精准帮扶 推动实现就业

县人社局负责人解读公益性岗位管理相关内容

近年来，我县积极开发各类公益性岗位，安置各类就业困难人员，在“五水共治”、美丽乡村建设、“三治一提升”等行动中发挥了一定的作用。为更好地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制度，更充分、有效地发挥公益性岗位作用，《新昌县公益性岗位暂行管理办法》于近日正式出台，公益性岗位管理将更加科学、更加严谨、更加开放，部门管理分工将更加明确、职责更加清晰。哪类人员可申请安置?补贴标准和年限怎么定?县人社局相关负责人就群众关注的一些内容进行重点解读。

问:什么是公益性岗位?
答:公益性岗位是指由政府出资或政策扶持设置,用于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辅助性、非营利性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(详见《浙江省公益性岗位开发指导目录》)。在指导目录中列举了9大类,包括基层人社保管理类岗位、农业服务、医疗卫生、文化科技、法律服务、民政服务、市政管理、公共环境服务等类别;这些辅助性的政府服务工作都可开发设立为公益性岗位。

问:哪类人员可申请安置?
答: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主要分为两类,一类是就业困难人员,包括劳动年龄内“城乡低保人员”“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”“城镇4050人员”“复员转业军人”等;另一类是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。文件明确,本县户籍5年内高校毕业生失业1年以上的可申请登记为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,如果有合适的岗

位,也可申请公益性岗位安置。但随着社会形势的变化,现有的就业困难人员范围认定标准也亟需调整。省人社保部门正开展就业困难人员认定范围意见讨论中,年内或将确定新的标准,届时我县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或将作出调整。

问:补贴标准和年限怎么定?
答:公益性岗位是项“兜底”的就业工程,补贴标准也是兜底性设置。文件规定,全日制用工的岗位按照最低工资标准进行补贴,并且规定用人单位须为安置人员缴纳社会保险;非全日制用工的岗位,最高按450元/月标准进行补贴。文件对安置对象年限也作了规定,公益性岗位安置最长年限为3年,目的是保证公益性安置人员的充分流动,调动公益性安置人员的市场竞争性。

问:岗位和人员安置申请程序怎么走?
答:文件规定,政府机关、部门或其它公共管理服务机构若需申请开发公益性岗位,首先需向县人社保部门申请登记,人社保部门委托乡镇(街道)或行业主管部门对岗位开发必要性和真实性进行勘察,如果勘察意见认为有必要,向社会公示后无异议的,岗位开发即完成。另外就业困难人员需申请安置的,也需先向县人社保部门提出申请,经乡镇(街道)勘察同意后可作为待安置对象,经人社部门、用人单位、乡镇(街道)和个人等多方协商后确定具体安置岗位。(梁旭东 整理)

全县档案业务会议召开

通讯员 何佳妮

3月17日,县档案局召开全县档案业务会议,总结2012至2016年档案事业发展情况,表彰2016年度各类先进,部署2017年工作。

会议指出,在新的一年里,全县档案工作者要秉承“存史记事、资政为民、创新共享”的工作理念,紧紧

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,抓队伍、强基础、重监管、优服务、补短板、求突破,深入推进档案工作“十三五”规划的实施,促使全县档案工作迈上新台阶,更好地为美丽新昌建设服务。

会上,县供电局、儒岙镇、新宝电器作为全县档案工作先进单位代表了典型发言。